

中国植物学文献評論

石声汉譯



商务印书馆

中国植物学文献评论

肖 恩 著



科学出版社

1-081
443

中国植物学文献評論

Emil Bretschneider 著

石声汉 譯

商务印書館

中国植物学文献評論

Emil Bretschneider 著

石声汉譯

★版權所有★

商務印書館出版

上海河南中路二一一號

(上海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〇二五號)

新華書店總經售

上海集成印刷廠印刷

16017·6

1935年7月初版

開本 787×1092 1/32

1957年3月重印第一版

字數 41,000

1957年3月上海第一次印刷

印數 1—5,000

印張 24/16

定價 (10) 洋 0.80

重 版 序

1935年初春，曾經利用一些週末時間，在倫敦天產博物館的圖書室里，把 Bretschneider 的一本小書，譯成中文，後來曾由胡步曾先生作了關於植物學名的校訂，于1935年出版。這就是本書的來歷。

前世紀後半，歐洲的漢學家們，研究中國各種學問所得成果，和他們研究時所用方法和材料，——更重要的，是對於我們祖先在科學方面的成就，他們所作的估價，在這本小書，都有着相當顯明的代表性。在植物學方面，Bretschneider 以後，歐洲漢學家們還沒有過更完整深入的研究，因此，大家對 Bretschneider 都還很重視。這本小書，原文雖是在中國印行的，但現在國內恐怕沒有多少留存；對今日的植物學家，特別是研究栽培植物沿革的人，還是一本有用的參考書，所以商務印書館預備重印時，我個人也很贊同。

Bretschneider 認為“植物學上若干問題之解決，大有待於中國植物學典籍之研究；栽培植物之源地一問題，所賴尤多。此某所以取材本草綱目及其他中國著述；雜陳是篇之原旨也”。這個大前提，我們今日仍應認為完全正確的。李時珍和他的偉大著作本草綱目，在世界植物學史上的貢

献，Bretschneider 也作了極正确的估計。另一方面，“世界各民族所种蔬菜及豆类，種類之多，未有逾于中國農民者”，对我们祖國劳动人民在这方面的創造，也完全合適地估計了，絕非誇大。他对植物名实圖考、授时通考，乃至于格致鏡原、毛詩名物圖說等的評價，大体上也很公允。

另一方面，Bretschneider 是完全道地的“西医”（西方人，也是‘医官’）对于中國医藥学的基本原則，几乎毫無認識；再加上他的專業修養，也只限于前世紀中叶的水平；生理学、藥理学、甚而至于生物学方面的知識，还很幼稚甚至于欠缺。因此，他只憑他所能知道的一些膚淺的事实，就主觀片面地作了一个完全錯誤的結論，說“中國医朮，根本全屬妄言”。他不知道，公元十世紀以后，在中國医学界逐漸流行着的那一套陰陽五行生剋之類的說法，只是当时附加上去的唯心的、形而上学的“外表”，根本上不是“中医”的基本理論。他不知道，中國医学的基本原理，所謂“培元固本”，即增強人身体的健康，真正地“抵抗”疾病，才可以“延年益寿，百病消除”。他不知道，“标”与“本”是有分別的：要“治标”，得用“下品”，即有些副作用甚至有毒的藥來“攻”，这是“不得已而为之”。要“治本”，則应当用“上品”“中品”藥，即營養价值高的，或者对某些主要器官系統（特別是某些中樞神經、循环器与消化器）有刺激作用，使它們的活动有助于生命的正常活动。他的总结：“在中國青囊朮中，含

絕對有毒之物外，蓋無不入藥者”，在他的原意是“貶詞”，但不知道事實上却是“贊語”。由他的這一些話，我們应当得到啓發，要研究中醫中藥，便不能再由“西醫”的身分與思想體系出發來作“批評”，而應當從正常生理（不是病理！）的觀點，來體會“培元固本”的哲學中心思想，才能真正地了解，才能有成就。反過來，也就告訴了我們，中醫中藥，必需經過科學的整理，把“外表”上附着的那些唯心的附加成分去掉，才能得到合理的認識，才能發展，而不应一切當作“寶貝”來“保存”。

在對於中藥的“批判”上，Bretschneider 也還有些有益的貢獻，值得我們仔細思考的：“所用之藥，既皆泛常之品；而一般藥肆藏藥方法，又極簡陋，藥物亦不能保持效力”。這句“批判”，儘管並非全部正確，至少我們應當注意；尤其在各地專營收購的土產公司、藥材行，以及出售中藥的醫藥公司，要注意學習改進。

其次，Bretschneider 還有一段對“中國人”思想方法與科學態度的批評，很尖銳，也很武斷苛刻：“中國人觀察天然之才能不顯，探求真理之熱心亦不著；斯二者為博物學家所必具，而中國人士皆闕焉。又中國文體，不甚正確，恆至模稜兩可；而中國人士，又夙傾向炫奇，所抱見解，往往極為幼稚”。這些荒謬的話，如果我們知道著者所處的时代，正是鴉片戰爭以後，帝國主義在中國十分猖獗，而著者當時所接觸的

又是些上層封建士大夫，大部分還是故步自封。他的持有這種不全面、不深入、不正確的看法也是可以理解的。而事實上，書中另一處地方，他已經自己否定了這些說法的一部分：“中國人士對於自然事物，似有探源溯本之夙好”。

當然，書中還有另一些錯誤和缺點，如不了解中國古籍中有後來攙入的成分，因此把本草綱目拾遺的品物，列入明代記載中計算；將周禮、爾雅、山海經等的年代估計得太早；不知道古代“中國”主要指黃河流域，因此荔枝、龍眼、橄欖等“嶺外”的東西相沿下來，也還算是“夷果”；不知道菰（*zizania tatifolia*）之類，我們不必一一細舉了。在大體上，這本小書還是有用的書，可以批判承受。

譯這本小書時，曾有过節述 Bretschneider 巨著歐洲人研究中國植物學的歷史的想法；但二十多年來，始終沒有實現。目前估計，自己仍不會有時間和能力從事，便只好希望國內其他有興趣的同志，來完成這一件工作了。

1956年11月4日記於西北農學院

弁 言

海通以來，歐美人士之來遊吾國者，于從業之余，往往挾其科學方法之利器，以治吾國之學朮，其途不一端，然一經整理，其成績皆有可觀。關於植物學方面者，則以 Emil Bretschneider 之書為个中翹楚。

Emil Bretschneider，德國人。清光緒時曾任駐北京俄使館醫官。留居中國，歷時頗久；關於中土之著述，為數甚多，除散見于華日采訪錄 Notes and Queries into China and Japan 及亞洲文會會報 Journal of North China Branch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 等雜誌而外，刊為專書者亦有若干種；泰半屬植物學方面之探究，旁及風土人情輿地等。倫敦天產博物館 (British Museum, Natural History) 所藏 Bretschneider 之著述計有：

I. On the Study and Values of Chinese Botanical Works with Notes on the History of Plants and Geographical Botany from Chinese Sources, 1870, pp. ii-51, 8°; Rozerio, Marcal & Co., 福州

II. Early European Researches into the Flora of China, 1881, pp. i-192-ii, 8°; American Presbyterian

Mission Press, 上海

III. Botanicum Sinicum: Notes on Chinese Botany from Native and Western Sources.

Pt. I. General Introduction and Bibliography; Journal of the North China Branch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 vol. 16, 1881, art. B 1882, pp. 18-228, 8°; Trübner & Co., London.

Pt. II. The Botany of the Chinese Classics, 1892, pp. ii-468, 8°; Kelley & Walsh Ltd., 上海

Pt. III. Botanical Investigations into the Materia Medica of the Ancient Chinese, 1895, pp. ii-623, 8°; Kelley & Walsh Ltd., 上海

IV. History of European Botanical Discovery in China, 1892., 2 vols., pp. xv-1167, 8°; Sampson Low, Marston & Co., Ltd., London.

第一种即本篇原文，Bretschneider 介紹中國本草之學于西歐，此為第一。第四種晚成，為其平生經意之作；記歐人研究中國植物經過，頗以博洽著稱，征文獻者，類必及之。書在聖彼得堡排印，絕版已久，在歐洲大陸尚可于舊書肆中得一二冊，索價奇昂。其書兩卷計千余頁，篇幅繁重，勢難全譯，異日當節述之。第二種即第四種之前身，体裁粗具，惟文獻未集耳。第三種共三卷：第一卷標題為中國文獻錄，

惟所引中土典籍，無宏指者居什之七；第二卷为尔雅草木諸篇中植物种名之考訂；第三卷为本草綱目中植物种名之考訂。兩卷辯証反复，用力良勤，惟时过境遷，其所定学名，可用者已少，如欲彙譯，必須加以精覈之釐訂。

本書原文，为十八开本，在閩侯排印，字体小，紙質劣，踳誤又多，閱讀頗不便利。原書有序一篇，具述中國文字之難讀，方言之歧異，……勸歐人于引用中國專名时，附加漢字，以免誤会。本文可別为三段：第一段介紹中國关于本草学之典籍；第二段为中國栽培植物源流考証（約占全書篇幅之半）；第三段为華籍記載植物方法举例，雜糅羣書以成之，計为椰子、檳榔、無漏子、櫻欄、桃榔、紗木麪、枳多、鳳尾蕉、鐵樹菓等九种植物。最后尚有后記及文献錄，又选植物名实圖考中蜀黍、梁、薯蕷、繇麻、商陸、佛手柑、鐵樹果、椰子等圖八幅，重雕而以連史紙拓之，附于書末。就大体言，体裁頗嫌支离蕪雜，誤解与曲断，又复处处有之。然精到之处，正亦不少，尚不失为可讀之書，故譯其第一第二兩段。原序为歐人而言，与吾人不甚相涉；第三段之記載，附錄之文献錄及插圖，原販自吾土，似亦無展轉复贅之必要；故均从略。后記中与本文有关之数段，則皆譯附校記中。

譯述时最困难者为植物名称之考訂：書中所用英文俗名，往往非習見者（例如 Persil 原为苏格蘭古語，尋常英文字典中無之）；所用学名，亦多不甚正确，或竟采及僻不可

考之字。除根据松村任三著植物名彙，和漢洋植物辞典，Smith's Chinese Materia Medica；Britten and Holland: A Dictionary of English Name of Plants……等書，加以參訂外，猶恨未能詳盡也。書中原註僅為校正他書一兩訛字，与本文無關者則从略。原文有譌誤及闕疑之處，別為校記若干條，附于註后。此外关于文字方面之議訂，則以譯註記之。

譯稿既成，蒙靜生生物調查所所長胡步曾先生（先驢）校閱一過，其學名之譌誤者，均由胡先生為之改正，此則不僅譯者一人之幸也。

1934年3月記于倫敦天產博物館

中國植物學文獻評論

本篇之旨，一在揭陳中華人士自來研究自然科學之態度，而置重于植物學方面；一在標示歐洲績學之士，倘能潛心研究中國植物學典籍時，當有何種收穫。中國關於自然科學之主要著述，率皆與醫藥相為表里，故某于所述各篇時，間亦涉及中國之醫療。此外關於中國人士記載植物之荒，并示一二著例，而附以木刻之植物圖象數幅。

中國人關於植物之知識，年代湮遠，其經歷與醫藥農業相埒。希臘最早之植物學者，均屬采藥之士。中國亦然，古代華民關於植物之認識，大部分即在此等植物之藥用。中國歷代相傳，在公元前二千七百年頃，君臨華夏之神農氏，即醫事與農業之初祖。神農氏始樹藝五谷，又蒐集關於藥用植物之種種記述，合纂神農本草經（中國學者，征引此書時，皆稱之曰本經），后世著作，關於本草者，咸以此為根據。本經為書三篇，列舉藥物三百四十七種。就中有植物二百三十九種，大多數為野生，人工藝植者甚罕。據李時珍本草綱目序，謂本經初僅口傳，何時始成典籍，綦難確斷。惟中國本草書籍，以此為最早，則可無疑。

此外尚有古籍一種，亦屬有關於古代華民所知植物之

記載，即尔雅是也。尔雅為中國古代之詞典，相傳公元前第十二世紀，已有一部分在流傳中，大體則成于孔子弟子子夏。書共十九章，泰半陳述天然物類；所舉植物，近三百種，動物之數亦如之；并附有畫圖。至公元第四世紀，郭璞曾為之註。

然中國之純粹植物學典籍，最早者殆為晉嵇含（265—419）所著南方草木狀。書分四章，曰草、木、果、竹，共舉南華植物七十九種。

自第六世紀以迄于第十六世紀，中國之本草典籍，數至繁夥。唐（618—907）宋（960—1280）兩代本草學者尤多，其著述勢不能枚舉。矧某將闡述本草綱目，綱目為中國本草學者之名著；有此一書，足以代表，其他固不必費辭也。綱目著者李時珍氏，湖北蘄州人。李氏詳考前代著述達八百種，研几三十年，最後乃于十六世紀之終，刊以問世。李氏洵不愧為中國自然科學界卓越今古之一作家，後此，本草著作，蓋無能出其右者。本草學諸書，泰半為醫事而作，既如前述，綱目亦然，其中大部分為藥方，各種藥物之效用，及其所治療之疾病。以鄙見言之，此部分不特自然科學者，對之了無興趣，即醫學者亦未必覺有可尋味處。蓋中國醫朮，根本全屬妄言；其實施也，大部分亦匪得自經驗；中國醫士，夙不詳究人體之解剖與生理功能，對於各種藥物之效用，亦未能作不存偏見與迷信之研究。中國現在之醫療方法，與

第十六世紀以前者無殊。青囊朮上用以表示藥物效用之名詞，中國與歐洲醫士同一不能了解（此為完全錯誤之說法，參見重版序——譯者）。請就中國醫書中，揭示數例，以明某之非妄：

“味甘者屬土，治胃；味辛者屬火，入心。”

“藥之寒、熱、溫、涼諸性為陽；苦、辛、甜、酸、咸諸味為陰。”

“藥物之上下表里，與人體相應：皮治皮肉，心通臟府。根之上半主升，下梢主降。”

質言之，在中國青囊朮中，舍絕對有毒之物外，蓋無不可入藥者。中國岐黃家處方之際，輒用及極不可耐之惡物。例如人中黃，迺將甘草在人糞中浸漬若干時後製成者。某曾見一治傷寒病之藥方，為藥凡十六種，人中黃即居其一。

然至足為華民幸者，則中國岐黃家，每不取特效之劑。所用之藥，既皆泛常之品；而一般藥肆藏藥方法，又極簡陋，藥物亦不能保持效力。如北京附近，上等薄荷極多；所含揮發油成分，遠出歐洲薄荷之上。然藥肆所售干薄荷，則與藁稽無甚大別。歐洲最貴重之大黃，固屬來自中國（註一）；然

（註一）歐洲所珍視之莫斯科大黃，實 1767（乾隆三十二年）以後，由中國經恰克圖（Kiakhta）及俄國轉來歐者。最初俄國原在恰克圖設有專門委員會，檢查華商所販藥材。大黃中，唯最完好無病之根，方許保存，較次之品，皆付之一炬。此外非經檢查者概不許入口，俄國藥局，亦僅許採用此種王冠大黃。惟前此（1870）不數年，俄政府已將是項委員會取消，藥局所用大黃，茲后需自行覓取矣。歐洲藥局所用大黃，則泰半來自四川或喜馬拉雅

欲在中國藥肆中，求上等大黃，亦屬不易；中國尋常应用者，率蛙蝕不堪，功用几微之物也。

本草綱目中关于調剂及療治方面之文字，在吾人視之，除奇駭外別無可言，至少就其所揭医理言，吾人決不敢妄事詆美。竊信歐洲藥局之藥方，決不能因中國本草之助而有何增益。中國誠不乏良藥，健胃剂及苦味藥等，尤多佳品；然在歐洲亦有相同或功用相類之物。大抵中國藥物中有用之品，若大黃、樟腦、大茴香（鄙見以为茶叶亦当列入）之類，西方藥局中久已有之。他如中國人參 *Panax jenseng*〔駢按：当作 *Panax schinseng*〕，在歐洲虽昔曾極一時之盛，然以价昂而無实效，亦久經摒棄矣。

綱目全書五十二章，共分數編。無機物質，列为水、火、山，品皆較遜。印度及喜馬拉雅山所產大黃，歐洲植物學者多称之为 *Rhenm Emodi*, *Rh. Webbianum* 等。至于中國大黃，及由恰克圖輸俄之一種，其原植物，歐人皆未經見；原產地亦未稔知。恰克圖大黃与其他大黃特異之處，在其全形如馬蹄。販大黃赴恰克圖之華商，对于植物之本身，亦了無所知；所諳習者，只其根部而已。余有華友，官于隴右，据其告語，此种大黃僅青海（庫庫渾爾）、甘肅某教大山中有之；其地之土著采根曝乾而售諸漢人，交易之所，在某一定甌脫地帶。其初，恰克圖大黃原由土耳其商人直接由隴運至；歐文典籍中，誤称此种土耳其商人为布哈尔（Bukhars）人。后此晉商（至1861年頃，晉商猶兼營販茶之業）始攫此營運而有之。俄人称大黃为 *Rewen*，波斯人乃真得大黃于布哈尔人者，則称之为 *Riward*。中國知用大黃，为時已久远；神農本草經已有大黃及黃良之名。中華人士能識別多种大黃。最近某在北京曾集有大黃一批，据称皆为上品。然寄聖彼得堡審查之結果，則迄未能有一种堪与恰克圖大黃相匹者。

(卷五之六)土、金、宝石(卷七之十一)等,植物部分計二十六卷(卷十二之三十七)动物十四卷(卷三十九之五十二)。

据李氏之自然系統,全植物界計当分五部。部复分類,類各成于若干种。

I. 草部

1. 山草: 即野生之草——包括人参(Ginseng),甘草(liquorice),远志(Polygala),列当(Orobanche),丹参(Salvia),黄芩(Scutellaria),紫草(? *Tournefortia arguzina*)[驢按:应作 *Tournefortia sibirica*],桔梗(Platyodon),龍膽(Gentiana),菱蕤(Convallaria)[驢按:应作 *Polygonatum*],貝母(Uvalaria)[驢按:应作 *Fritillaria*],水仙(Narssicus)等共七十八种。

2. 芳草: 当歸(Levisticum)[驢按:应作 *Ligusticum*],牡丹(*Paeonia mutan*)[驢按:应作 *Paeonia suffruticosa*],芍藥(*Paeonia albiflora*),蒟醬(*Chavica Betel*)[驢按:应作 *Piper Betel*],豆蔻(nutmeg),薑黃(turmeric),縮砂薔(amomum),高良薑(galanga),*Nardostachys*(校記一),木香(putschuk),茉莉(*Jasminum sambac*),

(校記一) *Nardostachys sinensis* 为 1885 年 Batalin 所定之新种; 采自四川。